

东明县水务局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抽查 复核报告

委托单位：东明县财政局

复核机构：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复核时间：2024 年 10 月



目 录

一、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1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二）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3
（三）项目自评情况	5
二、自评复核工作情况	8
（一）复核目的	8
（二）复核范围和内容	9
（三）复核原则	10
（四）工作方法	11
（五）工作流程	11
（六）工作人员组成	12
（七）自评抽查复核结果等级	13
三、抽查复核结论	13
（一）自评覆盖面	13
（二）自评内容完整性	14
（三）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	14
（四）数据准确真实性	14
（五）自评结果客观性	16
四、存在的问题	16
五、有关建议	18

东明县水务局 2023 年度绩效自评 抽查复核报告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以及东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抽查复核的通知》（东财字〔2024〕19号）文件要求，结合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受东明县财政局委托，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组织人员对东明县水务局自评工作质量进行了复核，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东明县水务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机关行政编制 13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内设 5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人事股、发展规划股、业务股、河湖管理办公室（挂河长制办公室牌子）。部门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全县水法治建设工作，拟订全县水务政策，提出有关水务价格、税费、基金、信贷的政策建议；
- 2.负责实施全县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生活、生产经营、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

度，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和配置，负责重要流域、区域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

3.负责组织实施全县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负责县级水务资金和水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县水务行业行政事业性收费征收管理工作；

4.负责指导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

6.指导全县水务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务基础设施网络建设；

7.负责指导全县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有关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者跨乡镇（街道、开发区）跨流域的重要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8.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工作。拟订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

9.负责指导全县农村水利工作。组织编制农村水利发展规划和地方行业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

与改造；

10.负责全县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规划并组织实施；

11.负责组织查处全县重大涉水违法事件，调处跨乡镇（街道、开发区）的水事纠纷，受县政府委托调处县间水事纠纷，负责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

12.负责全县水务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务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行业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监督实施，负责组织重大水务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和创新服务工作；

13.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

14.负责全县调水供水管理工作；

15.负责协调县内涉及黄河的有关事务；

1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度，东明县水务局本级预算项目 18 个，主要项目内容包括生态补水及应急调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城区供水动态补贴、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等。项目年初预算金额合计 401.26 万元，调整预算金额合计 1,397.14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合计 1,247.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89.31%。2023 年度自评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2023 年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执行率
1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生态补水及应急调水资金项目	121.26	121.26	121.22	99.97%
2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项目	36	36	35.95	99.86%
3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	11	11	10.78	98.00%
4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	3	3	3	100.00%
5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 经费项目	100	100	100	100.00%
6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 项目	10	13.2	13.2	100.00%
7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 站运行经费项目	100	100	96.51	96.51%
8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河长制工作经费	20	20	19.98	99.90%
9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第二、三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 贴项目	0	152.34	152.34	100.00%
10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 经费项目	0	154	154	100.00%
11	本级支出项目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0	185.29	185.29	100.00%
12	本级支出项目	“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项目（质保金）	0	5.328	0	0.00%
13	本级支出项目	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 行经费	0	77.71	17.48	22.49%
14	本级支出项目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2022 年第三、四季度）	0	144.42	144.42	100.00%
15	本级支出项目	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 项目	0	40	0.00	0.00%
16	本级支出项目	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	0	40	0.00	0.00%
17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 目	0	88.05	88.05	100.00%
18	本级支出项目	2021 年东明县河（湖）长制工作费用	0	105.54	105.54	100.00%
小计			401.26	1,397.14	1,247.76	89.31%

（三）项目自评情况

东明县水务局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绩〔2020〕3号）以及东明县财政局《关于对县级部门单位2023年度政策和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4〕16号）文件要求，由财务科牵头，各业务科室共同配合，开展了部门项目绩效自评工作。2023年度，东明县水务局开展自评项目1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的项目16个，自评等级为“良”的项目2个。2023年度自评项目主要工作完成情况详见表1-2。

表 1-2 2023 年度自评项目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	自评等级
1	2023 年生态补水及应急调水资金项目	项目预算资金 121.26 万元，计划完成河道清淤土不少于 27.77 万立方米，治理河道公里数不少于 24.05 公里，水量满足东明县万福河、五里河城区段生态补水需求，确保东鱼河、洙赵新河等河流出境断面水质达标，改善城区生态景观。	全年实际投入项目资金 121.22 万元，河道清淤土 27.77 万立方米，治理河道公里数 24.05 公里，水量满足东明县万福河、五里河城区段生态补水需求，同时解决引黄灌区抽水水质，统筹六个灌区，分别为冷寨灌区、王高寨灌区、堡城灌区、沙窝灌区、三春灌区、高村灌区，确保东鱼河、洙赵新河等河流出境断面水质达标，有效改善城区生态景观。	无	优
2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项目	计划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 36 万元，其中办公用品及耗材 34 万元，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2 万元，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达 240 人，水务局差旅下乡天数不多于 200 天，确保东明县水务局正常运转，提高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实际支出 35.95 万元，办公用品及耗材 33.95 万元，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2 万元，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达到 240 人，水务局差旅下乡天数达到 200 天，确保了东明县水务局正常运转，提高了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无	优
3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	计划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 11 万元，办公用品及耗材 4 万元，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7 万元，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达 240 人，水务局	全年实际完成了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 10.78 万元，办公用品及耗材 3.78 万元，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7 万元，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达到 240 人，水务局差	无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	自评等级
		差旅下乡天数不多于 200 天，确保东明县水务局正常运转。	旅下乡天数达到 200 天，确保了东明县水务局正常运转，提高了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4	2023 年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	计划拨付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 3 万元，全年保障车辆 1 辆，负责滩区迁建指挥部相关工程完工验收、企业工地督导，以及检查相关企业资料是否齐备，确保滩区迁建指挥部工作正常运转，改善滩区居民居住环境的问题。	项目实际支出 3 万元，通过按时足额拨付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全年保障车辆 1 辆，负责滩区迁建指挥部相关工程完工验收、企业工地施工督导，以及检查相关企业资料是否齐备，实现了我县滩区迁建的工作任务，改善了滩区居民居住环境的问题。	无	优
5	2023 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经费项目	计划投入 2023 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经费 100 万元，确保我县 5 处加压泵站正常运转，加压泵站运行时长每天 8 小时以上，降低城乡群众用水成本，保障城市群众用水质量。	全年实际投入 2023 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经费 100 万元，确保了我县 5 处加压泵站正常运转，加压泵站运行时长每天 8 小时，降低城乡群众用水成本，保障了城市群众用水质量。	无	优
6	2023 年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项目	计划投入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营经费 13.2 万元，运维龙吸水专用设备数量 1 辆，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月数 12 个月，确保我县防汛抗旱、生态调水、农田排水及城市应急内涝排水等工作开展。	该项目实际投入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营经费 13.2 万元，运维龙吸水专用设备数量 1 辆，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月数 12 个月，确保了我县防汛抗旱、生态调水、农田排水及城市应急内涝排水等工作开展。	无	优
7	2023 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站运行经费项目	计划投入 2023 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站运行经费 100 万元，确保东明县水务局下属 6 处引黄灌区管理处、14 个乡镇水利站日常工作开展，保障我县防汛抗旱水源科学调配、农田水利灌溉等工作；造福全县人民群众，助力全县经济发展。	全年实际投入 2023 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站运行经费 96.51 万元，确保东明县水务局下属 6 处引黄灌区管理处、14 个乡镇水利站日常工作开展，保障了我县防汛抗旱水源科学调配、农田水利灌溉等工作；造福了全县人民群众，助力了全县经济发展。	无	优
8	2023 年河长制工作经费	项目预算资金 20 万元，按照市河长制工作要求，加强信息公开，支付办公用品及差旅费次数 72 次，巡查次数 40 次以上，开展河长制工作宣传教育，加强河长制工作管理，保障河长制工作的正常运转，有效推动生态河湖意识。	项目全年实际支出 19.98 万元，全年实际完成了开展河长制工作宣传教育，支付办公用品及差旅费次数 72 次，巡查次数 40 次，加强了河长制工作管理，保障了河长制工作的正常运转，有效推动了生态河湖意识。	无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	自评等级
9	2023 年第二、三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计划该项目共计需投入 152.3408 万元，其中第二季度供水 1942977 立方米，第三季度供水 1865543 立方米，每立方米 0.4 元；故此申请 2023 年第二、第三季度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供水动态补贴，该项目实施后将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该项目全年实际投入 152.3408 万元，其中第二季度供水 1942977 立方米，第三季度供水 1865543 立方米，每立方米 0.4 元；该项目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了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无	优
10	2023 年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经费项目	计划投入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经费 154 万元，其中支付不少于 20 人的工资及上缴各项保险金 144 万元，办公经费不高于 10 万元，水质检测正常运行天数 210 天以上，提高基层水文服务工作人员工作效率，保障水文服务体系的正常运转。	全年实际投入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经费 154 万元，其中支付 20 人的工资及上缴各项保险金 144 万元，办公经费不高于 10 万元，水质检测正常运行天数 210 天，提高基层水文服务工作人员工作效率，保障水文服务体系的正常运转。	无	优
11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该项目共计需投入 185.289240 万元，其中供水 4632231 立方米，每立方米 0.4 元，补贴企业数量 1 家；故此申请 2021 年第四季度至 2022 年第二季度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供水动态补贴，该项目实施后将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全年实际投入城区供水动态补贴 185.289240 万元，其中供水 4632231 立方米，每立方米 0.4 元，补贴企业数量 1 家；该项目实施后助力了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了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无	优
12	“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项目（质保金）	项目预计资金 5.328 万元，用于“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应退还的质保金，龙吸水专用设备数量 1 辆，保障我县生态调水等工作正常进行。	项目实际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为“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质保金未到质保时间。	设备质保期未到，资金未支出	优
13	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行经费	项目预算资金 77.705 万元，为 108 家企业安装 151 个取水口监控，结转资金，用于水资源远程监控系统运行，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水。	项目实际支付资金 17.482 万元，全年实际完成了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为 108 家企业安装 170 个取水口监控，结转资金，用于水资源远程监控系统运行，保障了城乡居民生活用水。	无	良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	自评等级
14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2022年第三、四季度）	该项目共计需投入 144.419320 万元，其中供水 3610483 立方米，每立方米 0.4 元，补贴企业数量 1 家；故此申请 2022 年第三季度至 2022 年第四季度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供水动态补贴，该项目实施后将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全年实际投入城区供水动态补贴资金 144.419320 万元，其中供水 3610483 立方米，每立方米 0.4 元，补贴企业数量 1 家，项目实施后，助力了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了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无	优
15	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	协助东明县水务局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预算资金 40 万元，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 1 个，规划论证报告数量 4 份，为工业园区用水提供技术支撑。	全年实际完成了协助东明县水务局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 1 个，规划论证报告数量 4 份，为工业园区用水提供技术支撑。但因资金未拨付，项目实际支出 0 万元。	资金未支付	优
16	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	协助东明县水务局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预算资金 40 万元，规划论证报告数量 4 份，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 1 个，为工业园区用水提供技术支撑。	全年实际完成了协助东明县水务局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出具规划论证报告数量 4 份，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 1 个，为工业园区用水提供技术支撑，有效提升了工业产值。但因资金未拨付，项目实际支出 0 万元。	资金未支付	良
17	2023 年第一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该项目共计需投入 88.05036 万元，其中供水 2201259 立方米，每立方米 0.4 元；故此申请 2023 年第一季度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供水动态补贴，该项目实施后将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该项目实际投入 88.05036 万元，其中供水 2201259 立方米，每立方米 0.4 元；该项目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了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无	优
18	2021 年东明县河（湖）长制工作费用	计划 2021 年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经费方案编制费投入 105.54 万元，其中测量成本 50 万元，资料编制费用 55.54 万元，现场测量河岸线达到 71.62 千米，测量数据利用率达到 100%，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	全年实际投入了 2021 年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经费方案编制费投入 105.54 万元，其中测量成本 50 万元，资料编制费用 55.54 万元，现场测量河岸线达到 71.62 千米，测量数据利用率达到 100%，改善了水生态环境质量。	无	优

二、自评复核工作情况

（一）复核目的

通过对东明县水务局自评成果进行全面复核，了解部门（单

位)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实施情况,一是发现部门(单位)在绩效自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建议,进一步强化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主体责任意识,切实提高预算部门(单位)自评工作质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重点关注项目预算编制情况、资金支出情况,落实预算编制主体责任,为下一年预算绩效目标编制以及自评工作开展提供经验借鉴,同时强化自评结果应用,进一步提升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二) 复核范围和内容

1. 复核范围

本次复核对象为东明县水务局纳入预算管理的所有项目,抽查资料范围包括自评项目的绩效目标表、绩效自评表、自评佐证材料、信息公开网页,辅以部门正式文件、其他统计数据、内部工作过程资料、图片、视频、实物等资料。具体复核对象为自评表和自评报告或自评工作总结。

2. 复核内容

(1) 自评覆盖面。重点复核部门(单位)自评工作是否覆盖全部纳入预算管理的项目,包括年初预算项目、追加预算项目和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2) 自评内容完整性。重点复核预算执行情况、总体绩效目标和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是否存在个别支出实际绩效不佳,但未在自评表或自评报告中体现或删除指标的情况,是否存在指标值未完成,但“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未填写或填写不明

确、不具体的情况，是否存在低于 80 分但未说明相关原因及措施的情况等。

（3）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重点复核绩效指标设置是否与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持一致，如有调整，依据是否充分；绩效指标是否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4）数据准确真实性。重点复核项目预算执行率、指标实际完成值等数据的真实性。包括资金支出内容与预算批复内容是否一致，自评填报数据与实际执行是否一致。

（5）自评结果客观性。重点复核自评结果是否客观、准确，指标权重分配是否合理（是否存在刻意调高绩效好的指标权重，压低绩效差的指标权重的情况），偏差原因分析是否明确以及措施建议是否可行、佐证资料提供是否全面等。其中，预算执行率低于 60%的，自评等级不得为“良”（含）以上。

（三）复核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规范开展绩效自评复核各个环节的工作。

2.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自评复核建立在大量、充分掌握相关数据、证据基础上，通过科学的分析方法，得出客观的结论、意见和建议。

3.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自评复核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4.独立评价原则。通过道德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内在、外

在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保持绩效自评复核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四）工作方法

本次复核工作主要采用的工作方法有资料分析、座谈访谈、实地勘查，具体如下：

1.资料分析。一是对照东明县水务局资料，核查部门自评成果是否齐全；二是对照批复的绩效目标，分析自评表内容是否完整，包括指标是否齐全，目标值是否一致；三是查看自评表中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是否表述清晰、准确；四是对照项目执行中形成的痕迹资料，初步分析自评结论是否真实、准确。

2.座谈访谈。针对无法依据资料开展核查的内容，汇总后与东明县水务局工作人员进行沟通，进一步分析自评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3.实地勘查。针对有实物产出的项目，赴项目现场查看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对自评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进行最终验证。

（五）工作流程

本次抽查复核工作于 2024 年 7 月开展，2024 年 10 月完成。

1.准备阶段。包括成立抽查复核工作组；确定抽查复核对象；制定工作方案，确定抽查复核标准；向单位下达抽查复核通知书，明确工作内容及需提交复核的相关材料清单等。

2.实施阶段。对照复核内容对提交的书面材料进行审核，核实资料的完整性、有效性，进行现场勘查验证，对自评结果进行

综合分析评判。

3.形成初步结论、征求意见。根据抽查复核情况，以部门为单位编报抽查复核工作报告，书面形式征求被抽查复核部门（单位）意见。被抽查复核部门（单位）对复核结论有意见的，应提交书面说明，阐述理由。抽查复核工作组根据工作底稿等资料，综合各方面意见，形成最终结论。

4.反馈整改及归档整理阶段。各工作小组向被复核部门（单位）、业务主管科室反馈绩效自评抽查复核结果，被抽查复核部门（单位）根据反馈结果，及时进行整改。抽查复核工作结束后，各工作小组整理抽查复核工作报告、评分证明材料、汇总表格等，建立绩效自评抽查复核工作纸质/电子档案。

（六）工作人员组成

本次抽查复核由东明县财政局预算绩效评价中心、第三方评价机构等工作人员组成。人员分工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人员分工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分工
1	东明县财政局	朱锋	（主管）科	负责整个抽查复核工作的监督与控制，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质量。
2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王永安	项目负责人	负责现场和非现场复核工作，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质量。
3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高松芹	项目经理	负责现场和非现场资料审核，出具抽查复核初稿。
4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解媛媛	项目助理	负责现场和非现场资料核查。
5	山东国政咨询院有限公司	周云青	项目助理	负责现场和非现场资料核查。

（七）自评抽查复核结果等级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要求，自评抽查复核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抽查复核结论

本次抽查复核涉及本级项目18个，涉及资金1,397.14万元，部门项目自评抽查覆盖率为100%。根据自评抽查复核结果，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14个，占全部自评项目的77.78%，等级为良的项目4个，占全部自评项目的22.22%，复核结果与自评结果总差异率¹为-2.65%，自评复核得分明细详见附件1。通过抽查复核发现，东明县水务局在绩效指标合理性、数据准确真实性等方面存在问题，具体抽查复核情况如下。

（一）自评覆盖面

经复核，东明县水务局2023年度共对18个预算项目开展自评工作，自评项目数量覆盖率为100%；自评资金1,397.14万元，自评项目资金覆盖率100%。

¹ 总差异率=（复核总评分-自评总评分）/自评总评分*100%，复核评分高于自评评分的项目不纳入总差异率计算。

（二）自评内容完整性

经复核，东明县水务局 2023 年度自评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填写完整，但存在年度总体目标中“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和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填写不完整的情况。如 2023 年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和 2023 年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项目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未能根据项目实际工作进行总结，即未量化；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行经费项目成本指标未得满分，但未填写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三）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

经复核，东明县水务局 2023 年度自评所依据的绩效指标与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基本一致。但个别项目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不全面的问题。如 2023 年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产出数量指标设置归类错误；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和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产出时效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均不合理。

（四）数据准确真实性

本次复核的 18 个预算项目，自评得分合计 1770.6 分，复核得分合计 1723.63 分，复核结果与自评结果差异率为-2.65%，各项目自评得分及复核得分对比情况详见下表，各项目自评复核得分明细详见附件。

表 3-1 项目自评得分及复核得分对比情况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差异率
1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生态补水及应急调水资金项目	100	100	0.00%
2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项目	100	99.99	-0.01%
3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	100	99.8	-0.20%
4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	100	100	0.00%
5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经费项目	100	100	0.00%
6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项目	100	100	0.00%
7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站运行经费项目	99.6	99.6	0.00%
8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河长制工作经费	100	99.99	-0.01%
9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第二、三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100	100	0.00%
10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经费项目	100	100	0.00%
11	本级支出项目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100	100	0.00%
12	本级支出项目	“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项目（质保金）	96	80	-16.67%
13	本级支出项目	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行经费	89	84.25	-5.34%
14	本级支出项目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2022 年第三、四季度）	100	100	0.00%
15	本级支出项目	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	97	80	-17.53%
16	本级支出项目	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	89	80	-10.11%
17	本级支出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100	100	0.00%
18	本级支出项目	2021 年东明县河（湖）长制工作费用	100	100	0.00%
合计			1770.6	1723.63	-2.65%

经复核，东明县水务局 2023 年度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自评数据与实际核实数据相符，但存在项目预算执行数与核实数据有偏差的情况。如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行经费项目和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等全年执行数与核实执行数据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部门数据统计错误。

（五）自评结果客观性

1.自评结果客观性

经复核，该部门自评结果较为客观，能够如实反映项目实际绩效情况。

2.其他方面

经复核，该部门 2023 年生态补水及应急调水资金项目存在管理不到位以及 2023 年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项目采购流程不规范等问题。

四、存在的问题

（一）自评内容填报不细致，工作质量待提升

1.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经复核，东明县水务局个别项目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不全面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 2023 年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产出数量指标设置为“巡查、维护或更新河长制公示牌等工作经费”，该指标应为经济成本指标，指标归类错误；二是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和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产出时效指标均设置为“至 2023 年 5 月底”，指标设

置不合理，满意度指标均设置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设置缺乏针对性和实效性。

2.数据填报质量亟待加强

经复核，东明县水务局个别项目因部门数据统计错误，导致项目预算执行数与实际核实数据存在偏差。如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行经费项目预算执行数应为 17.482 万元，部门填写为 0 万元；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预算执行数应为 0 万元，部门填写为 39.15 万元。

3.自评内容填写不完整

经复核，2023 年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和 2023 年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项目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未能根据项目实际工作内容进行总结，即未量化；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行经费项目成本指标未得满分，但未填写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清淤工作管理不到位

2023 年生态补水及应急调水资金项目旨在通过开展河道、渠道的清淤与垃圾清理工作，提升水体质量以及保障生态用水。为确保项目的有效实施，各乡镇灌区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和需求，选取相应的工程公司负责开展河道渠道的清淤作业。在现场复核时发现，清淤工作目前主要由各乡镇灌区独立负责实施，而作为主管部门的东明县水务局，其主要工作侧重于依据各灌区提交的资料，开展资金的审核与拨付工作，但对于清淤工作尚未形成清晰的管理制度。这种情况可能导致各乡镇灌区在清淤工作中难以

遵循统一的标准和要求，进而影响项目的整体成效。

（三）采购流程不规范，验收环节缺失

2023 年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项目工作内容主要包含龙吸水车辆的运维以及购置龙吸水输水管。现场复核发现，该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在购置龙吸水输水管设备时，东明县水务局仅通过厂家推荐的方式选定供货单位，未能进行充分的市场询价。二是在收到该设备时，根据合同规定，应在验收合格后进行付款。但在现场复核过程中，未发现相关的设备验收资料，款项却已支付。

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及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均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选定了山东新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相应的服务。经现场复核发现，两个项目均已完成，并通过了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但东明县水务局未能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对该公司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

五、有关建议

（一）规范指标设置，提高自评工作质量

针对东明县水务局在自评复核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以下建议：一是在设定指标时，应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需求和目标，确保指标具有可衡量性、可操作性和针对性。二是强化数据填报的质量管控，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为绩效评估提供坚实依据。三是优化自评内容，确保项目完成情况可以全面、系统地反映项

目的成果，避免遗漏关键信息。**四是**加强项目执行过程的监管和记录、深入分析指标未得满分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以提升项目管理的水平和质量，确保项目目标的顺利实现。

（二）建立统一的清淤工作管理制度

为规范并高效管理清淤工作，确保各项任务得以有序执行，建议东明县水务局应尽快建立统一的清淤工作管理制度。该制度应详细规定清淤工作的目标、标准、流程和质量要求以及监督考核机制。以确保各乡镇灌区的清淤作业能够严格遵循统一的标准和要求，从而实现工作效率的显著提升，并保障项目取得显著成效。此外东明县水务局应加强对各乡镇灌区清淤工作的监管与指导，确保清淤作业按照既定的制度要求进行。同时加强与各乡镇灌区的沟通与协作，共同推动清淤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加强项目管理，完善验收流程

针对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建议东明县水务局**一是在**采购龙吸水输水管设备时，充分进行市场询价，对比不同厂家的报价和产品质量，选择性价比最高的供货单位。**二是**严格执行验收程序，确保付款依据充分。在设备到货后，应按照规定进行严格的验收程序，确保设备数量、规格、性能等符合合同约定。同时，应保存完整的验收资料，作为付款的依据。在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付款，避免财务风险的发生。此外，根据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对山东新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两个项目中提供的服务一并进行详细的验收。验收过程应公开透明，确保每一项服务内容都符

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附件： 1.东明县水务局部门绩效自评复核结果汇总表
2.东明县水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附件1

东明县水务局部门绩效自评复核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复核得分	复核等级	差异值	差异率	主要偏差原因
1	2023年生态补水及应急调水资金项目	100	优	100	优	0	0.00%	
2	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项目	100	优	99.99	优	-0.01	-0.01%	项目全年执行数填写错误
3	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	100	优	99.8	优	-0.2	-0.20%	项目全年执行数填写错误
4	2023年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	100	优	100	优	0	0.00%	
5	2023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经费项目	100	优	100	优	0	0.00%	
6	2023年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项目	100	优	100	优	0	0.00%	
7	2023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站运行经费项目	99.6	优	99.6	优	0	0.00%	
8	2023年河长制工作经费	100	优	99.99	优	-0.01	-0.01%	项目全年执行数填写错误
9	2023年第二、三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100	优	100	优	0	0.00%	
10	2023年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经费项目	100	优	100	优	0	0.00%	
11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100	优	100	优	0	0.00%	
12	“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项目（质保金）	96	优	80	良	-16	-16.67%	项目资金自评得分与成本指标自评得分计算错误
13	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行经费	89	良	84.25	良	-4.75	-5.34%	项目全年执行数填写错误
14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2022年第三、四季度）	100	优	100	优	0	0.00%	
15	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	97	优	80	良	-17	-17.53%	项目全年执行数填写错误
16	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	89	良	80	良	-9	-10.11%	项目资金自评得分与成本指标自评得分计算错误
17	2023年第一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100	优	100	优	0	0.00%	
18	2021年东明县河（湖）长制工作费用	100	优	100	优	0	0.00%	
总差异率							-2.65%	

备注：总差异率=（复核总评分-自评总评分）/自评总评分*100%，复核评分高于自评评分的项目不纳入总差异率计算

附件2-1

2023年生态补水及应急调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生态补水及应急调水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121.26	121.26	121.22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1.26	121.26	121.22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121.26万元，计划完成河道清淤土不少于27.77万立方米，治理河道公里数不少于24.05公里，水量满足东明县万福河、五里河城区段生态补水需求，确保东鱼河、洙赵新河等河流出境断面水质达标，改善城区生态景观。				全年实际投入项目资金121.22万元，河道清淤土27.77万立方米，治理河道公里数24.05公里，水量满足东明县万福河、五里河城区段生态补水需求，同时解决引黄灌区抽水水质，统筹六个灌区，分别为冷寨灌区、王高寨灌区、堡城灌区、沙窝灌区、三春灌区、高村灌区，确保东鱼河、洙赵新河等河流出境断面水质达标，有效改善了城区生态景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淤土方单价	≤4.5元/立方米	4.5元/立方米	4.5元/立方米	5	5	
			项目总投入资金	≤121.26万元	121.26万元	121.22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淤土方数量	≥27.77万立方米	27.77万立方米	27.77万立方米	10	10	
			治理河道公里数	≥24.05公里	24.05公里	24.05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10	10	
			有效改善城区生态景观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92%	10	10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

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35.95	10	10	9.99	全年执行数应为35.95万元，部门填写为36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	36	35.95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36万元，其中办公用品及耗材34万元，差旅费及其他费用2万元，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达240人，水务局差旅下乡天数不多于200天，确保东明县水务局正常运转，提高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实际支出35.95万元，办公用品及耗材33.95万元，差旅费及其他费用2万元，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达到240人，水务局差旅下乡天数达到200天，确保了东明县水务局正常运转，提高了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务局办公经费总成本	≤36万元	36万元	35.95万元	4	4	
			水务局办公用品及耗材	≤34万元	34万元	33.95万元	3	3	
			水务局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2万元	2万元	2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	≥240人	240人	240人	10	10	
			水务局差旅下乡天数	≤200天	200天	200天	10	10	
		质量指标	水务局办公人员工作达标率	≥90%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水务局办公人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办公经费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水务局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98%	98%	10	10		
总分							99.99		

其他问题：无

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10.78	10	10	9.8	全年执行数实际应为10.78万元，部门填写为11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	11	10.78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11万元，办公用品及耗材4万元，差旅费及其他费用7万元，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达240人，水务局差旅下乡天数不多于200天，确保东明县水务局正常运转。				全年实际完成了2023年水务局办公运行经费10.78万元，办公用品及耗材3.78万元，差旅费及其他费用7万元，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达到240人，水务局差旅下乡天数达到200天，确保了东明县水务局正常运转，提高了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务局办公经费总成本	≤11万元	11万元	10.78万元	4	4	
			水务局办公用品及耗材	≤4万元	4万元	3.78万元	3	3	
			水务局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7万元	7万元	7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局办公人员支配人数	≥240人	240人	240人	10	10	
			水务局差旅下乡天数	≤200天	200天	200天	10	10	
		质量指标	水务局办公人员工作达标率	≥90%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水务局办公人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办公经费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水务局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98%	98%	10	10		
总分							99.8		

其他问题：无

2023年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拨付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3万元，全年保障车辆1辆，负责滩区迁建指挥部相关工程完工验收、企业工地督导，以及检查相关企业资料是否齐备，确保滩区迁建指挥部工作正常运转，改善滩区居民居住环境的问题。				项目实际支出3万元，通过按时足额拨付滩区迁建指挥部车辆经费，全年保障车辆1辆，负责滩区迁建指挥部相关工程完工验收、企业工地施工督导，以及检查相关企业资料是否齐备，实现了我县滩区迁建的工作任务，改善了滩区居民居住环境的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运行成本	≤3万元	3万元	3万元	5	5	
			车辆每天运行成本	≤200元	200元	200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运行保障月数	=12月（个）	12月（个）	12月（个）	10	10	
			车辆运行保障数量	≥1辆	1辆	1辆	10	10	
		质量指标	车辆运行保障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车辆运行保障时间	2023年度	2023年度	2023年度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滩建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建立滩建车辆运行生态管理机制	有效建立	有效建立	有效建立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保障车辆使用人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

2023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2023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经费100万元，确保我县5处加压泵站正常运转，加压泵站运行时长每天8小时以上，降低城乡群众用水成本，保障城市群众用水质量。				全年实际投入2023年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压泵站运行经费100万元，确保了我县5处加压泵站正常运转，加压泵站运行时长每天8小时，降低城乡群众用水成本，保障了城市群众用水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加压站运行管理成本	≤50万元	50万元	50万元	5	5	
			加压泵站运行电费成本	≤50万元	50万元	50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压泵站运行数量	=5处	5处	5处	10	10	
			加压泵站运行时长	≥8小时/天	8小时/天	8小时/天	10	10	
		质量指标	加压泵站供水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加压泵站供水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城乡群众用水成本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群众用水质量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用水居民满意度	≥90%	92%	92%	10	10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

2023年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10	13.2	13.2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3.2	13.2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营经费13.2万元，运维龙吸水专用设备数量1辆，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月数12个月，确保我县防汛抗旱、生态调水、农田排水及城市应急内涝排水等工作开展。				该项目实际投入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营经费13.2万元，运维龙吸水专用设备数量1辆，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月数12个月，确保了我县防汛抗旱、生态调水、农田排水及城市应急内涝排水等工作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总成本	≤13.2万元	13.2万元	13.2万元	4	4	
			龙吸水维修保养成本	≤1.7万元	1.7万元	1.7万元	2	2	
			龙吸水输水管购置	≤10.5万元	10.5万元	10.5万元	2	2	
			龙吸水燃油成本	≤1万元	1万元	1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龙吸水专用设备数量	=1辆	1辆	1辆	10	10	
			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维护月数	=12月	12月	12月	10	10	
		质量指标	龙吸水专用设备运行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龙吸水专用设备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县防汛抗旱农田排水及城市应急内涝排水等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我县生态调水等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

附件2-7

2023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站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站运行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6.51	10	9.6	9.6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96.51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2023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站运行经费 100万元，确保东明县水务局下属6处引黄灌区管理处、14个乡镇水利站日常工作开展，保障我县防汛抗旱水源科学调配、农田水利灌溉等工作；造福全县人民群众，助力全县经济发展。				全年实际投入2023年引黄灌溉工程运行及乡级水利站运行经费96.51万元，确保东明县水务局下属6处引黄灌区管理处、14个乡镇水利站日常工作开展，保障了我县防汛抗旱水源科学调配、农田水利灌溉等工作；造福了全县人民群众，助力了全县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100万元	96.51万元	96.51万元	4	4	
			引黄灌区管理处运行经费成本	≤72万元	68.51万元	68.51万元	3	3	
			乡镇水利站运行经费成本	≤28万元	28万元	28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黄灌区管理处处数	=6处	6处	6处	10	10	
			乡镇水利站处数	=14处	14处	14处	10	10	
		质量指标	引黄灌区及乡镇水利站工作达标率	≥90%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引黄灌区及乡镇水利站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农田灌溉成本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防汛抗旱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提升水源科学调配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群众满意度	≥90%	91%	91%	10	10	
总分							99.6		

其他问题：无

2023年河长制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河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9.98	10	10	9.99	全年执行数实际为19.98万元。部门填写为20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19.98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20万元，按照市河长制工作要求，加强信息公开，支付办公用品及差旅费次数72次，巡查次数40次以上，开展河长制工作宣传教育，加强河长制工作管理，保障河长制工作的正常运转，有效推动生态河湖意识。				项目全年实际支出19.98万元，全年实际完成了开展河长制工作宣传教育，支付办公用品及差旅费次数72次，巡查次数40次，加强了河长制工作管理，保障了河长制工作的正常运转，有效推动了生态河湖意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河长制工作日常办公经费拨付率	=100%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维护或更新河长制公示牌等工作经费	≤20万元	20万元	19.98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河长制巡查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河长制工作巡查及时率	=100%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经济发展率	=100%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河长制工作宣传满意率	=100%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河道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分							99.99		

其他问题：无

2023年第二、三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二、三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152.3408	152.3408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52.3408	152.3408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该项目共计需投入152.3408万元，其中第二季度供水1942977立方米，第三季度供水1865543立方米，每立方米0.4元；故此申请2023年第二、第三季度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供水动态补贴。该项目实施后将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该项目全年实际投入152.3408万元，其中第二季度供水1942977立方米，第三季度供水1865543立方米，每立方米0.4元；该项目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了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供水动态补贴总成本	≤152.3408万元	152.3408万元	152.3408万元	5	5	
			城区供水动态补贴单价	=0.4元/立方米	0.4元/立方米	0.4元/立方米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季度城区供水供给总量	=1942977立方米	1942977立方米	1942977立方米	6	6	
			三季度城区供水供给总量	=1865543立方米	1865543立方米	1865543立方米	6	6	
		质量指标	城区供水达标率	=100%	100%	100%	7	7	
			城共供水排险达标率	=100%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城区供水及时率	=100%	100%	100%	7	7	
			城区供水故障抢修及时率	≥90%	90%	90%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区供水居民收益增加率	≥10%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区居民安全用水质量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供水居民满意度	≥90%	93%	93%	10	10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

2023年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154	154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54	154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经费154万元，其中支付不少于20人的工资及上缴各项保险金144万元，办公经费不高于10万元,水质检测正常运行天数210天以上，提高基层水文服务工作人员工作效率，保障水文服务体系的正常运转。				全年实际投入东明县基层水文服务体系运行经费154万元，其中支付20人的工资及上缴各项保险金144万元，办公经费不高于10万元,水质检测正常运行天数210天，提高基层水文服务工作人员工作效率，保障水文服务体系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总成本	≤154万元	154万元	154万元	4	4	
			办公、水电、差旅等运行维护费	≤10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3	3	
			在职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金	≤144万元	144万元	144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工资人员数量	≥20人	20人	20人	10	10	
			水质检测正常运行天数	≥210天	210天	210天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工资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10	10	
			有效保障城乡群众用水质量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基层水文服务体系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水文服务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5	5	
			受益城乡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5	5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185.28924	185.28924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85.28924	185.28924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共计需投入185.289240万元，其中供水4632231立方米，每立方米0.4元，补贴企业数量1家；故此申请2021年第四季度至2022年第二季度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供水动态补贴，该项目实施后将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全年实际投入城区供水动态补贴185.289240万元，其中供水4632231立方米，每立方米0.4元，补贴企业数量1家；该项目实施后助力了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了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供水动态补贴	≤185.29万元	185.29万元	185.29万元	5	5	
			城区供水动态补贴	=0.4元/立方米	0.4元/立方米	0.4元/立方米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个季度城区供水供给总量	=4632231立方米	4632231立方米	4632231立方米	4	4	
			补贴企业数量	=1家	1家	1家	4	4	
		质量指标	城区供水达标率	=100%	100%	100%	8	8	
			城共供水排除达标率	=100%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城区供水及时率	=100%	100%	100%	8	8	
			城区供水故障抢修及时率	≥90%	90%	9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城区供水居民收益率	≥10%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区居民安全用水质量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供水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

“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项目（质保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项目（质保金）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5.328	0	10	8	0	自评得分未按照（分值*执行率=得分）进行计算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328	0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预计资金5.328万元，用于“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应退还的质保金，龙吸水专用设备数量1辆，保障我县生态调水等工作正常进行。				项目实际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为“龙吸水”专用设备购置质保金未到质保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该项目总成本	=5.328万元	0万元	0万元	8	0	自评得分计算错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龙吸水专用设备数量	=1辆	1辆	1辆	10	10	
		质量指标	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退还质量保证金期限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县生态调水等工作正常进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设备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满意度	≥90%	92%	92%	10	10	
总分							80		

其他问题：无

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费用及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77.705	17.482	10	5	2.25	全年执行数应为17.482万元，部门填写为0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77.705	17.482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77.705万元，为108家企业安装151个取水口监控，结转资金，用于水资源远程监控系统运行，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水。				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7.482万元，全年实际完成了水资源税远程在线监控建设，为108家企业安装170个取水口监控，结转资金，用于水资源远程监控系统运行，保障了城乡居民生活用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控建设费用	≤57.705万元	0万元	0万元	2	0	
			运行经费	≤20万元	0万元	17.482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数量	=108家	108家	108家	10	10	
			取水口监控数量	=151口	151口	170口	10	10	
		质量指标	安装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安装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水资源税税收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水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分							84.25		

其他问题：无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2022年第三、四季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东明县水务局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2022年第三、四季度）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144.41932	144.41932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4.41932	144.41932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共计需投入144.419320万元，其中供水3610483立方米，每立方米0.4元，补贴企业数量1家；故此申请2022年第三季度至2022年第四季度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供水动态补贴，该项目实施后将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全年实际投入城区供水动态补贴资金144.419320万元，其中供水3610483立方米，每立方米0.4元，补贴企业数量1家，项目实施后，助力了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了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供水动态补贴总成本	≤144.42万元	144.42万元	144.42万元	5	5	
			城区供水动态补贴单价	=0.4元/立方米	0.4元/立方米	0.4元/立方米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三季度城区供水供给总量	=3610483立方米	3610483立方米	3610483立方米	4	4	
			补贴企业数量	=1家	1家	1家	4	4	
		质量指标	城区供水达标率	=100%	100%	100%	8	8	
			城共供水排险达标率	=100%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城区供水及时率	≥90%	90%	90%	8	8	
			城区供水故障抢修及时率	=100%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区供水居民收益增加率	≥10%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区居民安全用水质量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供水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

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0	10	9	0	全年执行数应为0万元，部门填写为39.15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	0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东明县水务局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预算资金40万元，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1个，规划论证报告数量4份，为工业园区用水提供技术支撑。				全年实际完成了协助东明县水务局东明工程塑料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1个，规划论证报告数量4份，为工业园区用水提供技术支撑。但因资金未拨付，项目实际支出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资源论证项目总成本	≤40万元	39.15万元	0万元	3	0	1. 数据统计错误，自评完成值应为0万元 2. 自评得分计算错误
			水资源论证项目方案编制费用	≤25万元	24.15万元	0万元	2	0	
			水资源论证项目方案评审费用	≤15万元	15万元	0万元	3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	=1个	1个	1个	10	10	
			规划论证报告数量	≥4份	4份	4份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评审通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论证出具时间	2023年5月31日	2023年5月31日	2023年5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价值利用率	=100%	100%	100%	10	10	
			有效提升工业生产值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显著促进	显著促进	显著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分								80	

其他问题：无

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0	10	5	0	自评得分未按照（分值*执行率=等分）进行计算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	0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东明县水务局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预算资金40万元，规划论证报告数量4份，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1个，为工业园区用水提供技术支撑。				全年实际完成了协助东明县水务局东明石化产业园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出具规划论证报告数量4份，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1个，为工业园区用水提供技术支撑，有效提升了工业产值。但因资金未拨付，项目实际支出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资源论证项目方案编制费用	≤25万元	0万元	0万元	2	0	自评得分计算错误
			水资源论证项目方案评审费用	≤15万元	0万元	0万元	1	0	
			水资源论证项目总成本	≤40万元	0万元	0万元	1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论证报告数量	≥4份	4份	4份	10	10	
			论证的工业园区数量	=1个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评审通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论证出具时间	2023年5月31日	2023年5月31日	2023年5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价值利用率	=100%	100%	100%	10	10	
			有效提升工业产值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显著促进	显著促进	显著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分							80		

其他问题：无

2023年第一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季度城区供水动态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88.05036	88.05036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88.05036	88.05036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共计需投入88.05036万元，其中供水2201259立方米，每立方米0.4元；故此申请2023年第一季度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供水动态补贴，该项目实施后将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该项目实际投入88.05036万元，其中供水2201259立方米，每立方米0.4元；该项目助力东明县城区居民安全用水需求，保障了东明县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供水动态补贴单位成本	=0.4元/立方米	0.4元/立方米	0.4元/立方米	5	5	
			城区供水动态补贴成本	≤88.05万元	88.05万元	88.05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个季度城区供水供给总量	=2201259立方米	2201259立方米	2201259立方米	8	8	
		质量指标	城区供水达标率	=100%	100%	100%	8	8	
			城区供水排险达标率	=100%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城区供水及时率	=100%	100%	100%	8	8	
			城区供水故障抢修及时率	≥90%	90%	9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区供水居民收益增加率	≥10%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10	
			提升城区居民安全用水质量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供水居民满意度	≥90%	95%	95%	10	10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

2021年东明县河（湖）长制工作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东明县河（湖）长制工作费用							
主管部门		东明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东明县水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0	105.54	105.54	10	10	1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5.54	105.54	——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2021年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经费方案编制费投入105.54万元，其中测量成本50万元，资料编制费用55.54万元，现场测量河岸线达到71.62千米，测量数据利用率达到100%，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				全年实际投入了2021年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经费方案编制费投入105.54万元，其中测量成本50万元，资料编制费用55.54万元，现场测量河岸线达到71.62千米，测量数据利用率达到100%，改善了水生态环境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完成值	复核完成值	自评得分	复核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测量成本	≤50万元	50万元	50万元	5	5	
			资料编制费用	≤55.54万元	55.54万元	55.54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场河岸线测量数	=71.62千米	71.62千米	71.62千米	10	10	
			测量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测量工作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测量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测量数据利用率	=100%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6%	96%	10	10	
总分							100		

其他问题：无